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ssini**  
**BOSSIN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2)

**註銷及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

**註銷購股權**

茲提述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向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張銘輝先生(「張先生」)授出購股權，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二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按每股1.060港元的行使價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15,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股份」)，該等股份已調整為認購合共15,031,011股股份，包括(i)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十五日行使期間的5,010,337股股份；(ii)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十五日行使期間的5,010,337股股份；及(iii)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十五日行使期間的5,010,337股股份，行使價為每股1.058港元(「先前向張先生授出」)。於本公佈日期，先前向張先生授出的所有購股權仍然為已授出及未獲行使。

鑑於近期股份價格的表現及先前向張先生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的行使價遠高於股份的近期市價，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認為，先前向張先生授出已不能為使張先生對本集團的貢獻提供激勵或獎勵。經董事會批准(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並經張先生同意，根據購股權計劃，先前向張先生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起取消，而本公司已按本公佈「授出購股權」一節所載方式向張先生授出新購股權以認購相同數目的股份。

\* 僅供識別

## 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授出日期」），本公司向本公司兩名董事、一名聯席行政總裁及一名僱員（統稱「承授人」）授出以下購股權（「購股權」），以根據購股權計劃認購合共43,031,011股股份，惟須經承授人接納。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

**購股權數量：**43,031,011

**購股權之行使價：**

每股股份0.275港元，即(i)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0.275港元；(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0.275港元；及(iii)每股股份面值0.10港元中之較高者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每股股份0.275港元

**歸屬時間表及行使期間：**

於上述授出的43,031,011份購股權中，41,031,011份購股權獲授予兩名執行董事及一名聯席行政總裁，而2,000,000份購股權授予本集團一名僱員，其詳情如下：

承授人	歸屬時間表 (日期.月份.年份)	行使期間 (日期.月份.年份)	行使購股權後 將予發行的股 份數目
張銘輝 <sup>(2)</sup> 聯席行政總裁	於20.6.2023歸屬	20.6.2023 – 19.6.2028	5,010,337
	於20.6.2024歸屬	20.6.2024 – 19.6.2029	5,010,337
	於20.6.2025歸屬	20.6.2025 – 19.6.2030	5,010,337
			<hr/>
			15,031,011
趙建國 主席兼執行董事	於20.6.2024歸屬	20.6.2024 – 19.6.2029	6,666,000
	於20.6.2025歸屬	20.6.2025 – 19.6.2030	6,666,000
	於20.6.2026歸屬	20.6.2026 – 19.6.2031	6,668,000
			<hr/>
			20,000,000

承授人	歸屬時間表 (日期.月份.年份)	行使期間 (日期.月份.年份)	行使購股權後 將予發行的股 份數目
余昕 執行董事	於20.6.2024歸屬	20.6.2024 – 19.6.2029	2,000,000
	於20.6.2025歸屬	20.6.2025 – 19.6.2030	2,000,000
	於20.6.2026歸屬	20.6.2026 – 19.6.2031	2,000,000
			6,000,000
僱員	於20.6.2024歸屬	20.6.2024 – 19.6.2029	666,000
	於20.6.2025歸屬	20.6.2025 – 19.6.2030	666,000
	於20.6.2026歸屬	20.6.2026 – 19.6.2031	668,000
			2,000,000

*附註：*

- (1)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向上述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授出的各份購股權均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 (2) 經考慮上述取消先前向張先生授出、張先生自二零二一年五月獲委任為聯席行政總裁以來的貢獻、以及對先前向張先生授出的行使期間，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相信，此次向張先生新授予的購股權且首個歸屬期短於十二個月，將能激勵其致力於本集團的業務表現、持續競爭力及未來增長，以鞏固其承諾為本集團提供長期服務，並補償其取消先前向張先生授出的部分已歸屬及可由其行使之購股權，符合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 (3) 倘因行使購股權而未能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則購股權僅可由承授人於上市規則允許的範圍內行使，以使於行使該等購股權後，不會違反公眾持股量規定。

**表現目標：**

授出的購股權並無附帶表現目標。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及激勵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並使本集團能夠招聘及挽留高素質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的人力資源。授出的購股權數目乃根據承授人的工作表現及對本集團的潛在貢獻而釐定。購股權屬時間歸屬且購股權價值與本公司未來股價及表現掛鉤，授出購股權可使承授人與本集團的利益保持一致。因此，於購股權歸屬予承授人前，並無設定額外表現目標。

薪酬委員會認為，授出購股權乃對已經或將會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承授人的獎勵，以及對承授人致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價值的激勵。就各承授人於本集團的經驗及價值而言，承授人已展示其於各自職位上對本集團的貢獻及敬業精神，鑑於上述原因，薪酬委員會認為，授出無表現目標的購股權符合購股權計劃目的，以激勵承授人並加強彼等對本集團長期服務的承諾。

#### **退扣機制：**

倘承授人因僱傭關係終止而不再為本集團的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犯有不當行為，或已作出任何破產行為或已資不抵債或與債權人作出的一般安排或和解，或被裁定犯有涉及其誠信或誠實的任何刑事犯罪，所授予的購股權將失效且無效。

除上文披露外，(i)承授人均非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亦非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ii)概無承授人為已授出及將授出的購股權超過上市規則規定的1%個人限額的參與者；及(iii)概無承授人為相關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定義見上市規則）。本集團並無向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促成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買股份。

#### **可用於未來授予的股份數量**

於上述授出購股權後，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限額，合共34,456,160股股份將可供日後授出。

承董事會命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趙建國先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趙建國先生（主席）、張智先生（聯席行政總裁）及余昕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為羅正杰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國明先生、冼日明教授及鄭善強先生。